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宁波圣龙（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圣达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62.04%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1.38%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圣龙（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21214456776XW
宁波圣达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206308919320U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禹舜商贸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2126776818135
罗力成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陈雅卿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二、 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控股股东宁波圣龙（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圣达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陈雅卿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090,000 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圣龙（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圣达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告知函》。宁波圣龙（集团）有限公

司和宁波圣达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10 月 24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1,563,890 股，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62.04%减少至 61.38%，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宁波圣龙（集团）有限公司	12,400.7390	52.45%	12,269.8500	51.90%	☐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2025/10/23-2025/10/23
宁波禹舜商贸有限公司	1,029.4100	4.35%	1,029.4100	4.35%	/	/
宁波圣达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1000	1.83%	406.6000	1.72%	☐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2025/10/24-2025/10/24
罗力成	514.7100	2.18%	514.7100	2.18%	/	/
陈雅卿	289.5225	1.22%	289.5225	1.22%	/	/
合计	14,666.4815	62.04%	14,510.0925	61.38%	—	—

三、 其他说明

-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相应的承诺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